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社会责任报告

综 述

1、报告简介

本报告是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钢构”或“公司”）发布的第 10 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从 2008 年开始每年发布一份，向所有利益相关方披露公司在经济、社会和企业文化方面所采取的行动和达到的成效。

2、报告范围

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主要描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经营管理的各项业务相关的经济、社会和企业文化活动，报告内容部分涉及所投资的子公司。本报告的财务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3、编写依据

本报告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 2017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按照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编制而成。报告中，“公司”、“我们”、“精工钢构”、“精工”均指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东篇

一）公司在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提出了“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强化执行，高效运营”十六字方针。在此指导下，通过集团上下的同心协力，努力拼搏，全年业务承接额取得了较好增长。2017 年 1 月至 12 月，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累计承接新业务 383 项，累计承接金额 102.4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6.25%，其中 9-12 月业务承接金额为 16.17 亿元，同比上升 1.76%。报告期，从各业务结构看，钢结构业务承接额为 88.67 亿元，同比增长 39.07%；非钢结构业务（围护、集成及其他）承接额 13.76 亿元，同比增长 119.1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务承接额 102.43 亿元，同比增长 46.25%；营业收入 65.33 亿元，同比增长 7.61%；钢结构产量 60.92 万吨，同比增长 17.27%；但受钢材价格上涨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62 亿元，同比下降 43.40%。

二）完善的公司治理

1、三会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断建立和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逐步形成了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及监督机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保障了股东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的权利；董事会由 9 名成员构成，9 名董事分别具有管理、技术、会计、法律等多领域背景，能够使公司的经营决策得到全面、充分论证，进而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举措的合理性；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职，保障董事会的高效运转及科学决策；监事会成员为 3 名，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能够兼顾员工、股东等多方利益，切实行使监督职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2017 年，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6 次、董事会 14 次、监事会 9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议程充分满足参会者的提议权和表决权，确保了公司重大决策的合法、有效，保证监督机制的有效运转，形成决议并全部得到贯彻执行。独立董事站在客观的立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发布独立、专业的意见，不仅保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科学决策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结构



的进一步完善。

2、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有效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条例》等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全面梳理，补充、完善内控基本制度。公司逐步并加强制度的执行力度，定期对内控制度的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以审计部门为依托，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了包括存货管理、项目资金及成本管理、采购管理在内的多项专项审计监察，加强了审计考核的力度。完成了公司 2017 年度 KPI 指标与各子分公司、事业部、业务线负责人经营责任状的现场审核工作，下属分公司及事业部存货管理审计工作，采购及分包流程审计工作，项目资金管理审计工作。根据《审计及管理检查处罚制度》，落实责任，跟进措施。

截至 2017 年，公司已连续 3 年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及重要缺陷。

3、信息披露规范

为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条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实施细则》、《重大信息保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针对内、外部信息交流、沟通与保密的制度，确保信息沟通的及时、有效、安全。

2017 年，公司完成了 119 份公告及 4 次定期报告的披露，均认真贯彻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公平的获取公司信息。

三）稳定分红，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制定了《公司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 年）》，计划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并且公司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



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为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的分红。

2017 年，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及公司制定的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提出了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510,445,200 股为基数，按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1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1,510,445,2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7 年 7 月实施完毕。

为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条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实施细则》、《重大信息保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针对内、外部信息交流、沟通与保密的制度，确保信息沟通的及时、有效、安全。为了更有效、便捷地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在上交所“E 互动”平台上进行互动，并定期组织机构投资者调研，同时安排了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的来电，畅通沟通渠道，加强和投资者的离线沟通，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信息。

二、员工篇

员工是公司创造价值的源泉，是公司能够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增强核心竞争能力的根本。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科技为先”的企业经营之道，关心员工的发展，重视员工的福祉，切实维护员工的基本权益，从而增强企业凝聚力。

1、重视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为了预防事故，保障生产和施工安全，给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2017 年采取了多项措施来加强防范。公司对新进员工进行了三级安全教育，合格率达 100%；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通过强化集团项目线安全信息治理工作，全面推行安全生产垂直管控工作机制，不断推动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队伍业务水平和整体素质的全面提升，进而促进集团施工线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本年度，公司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完成公司重钢工厂职业健康在线监测系统上线运行，工厂智能化建设取得较大突破。目前，重钢工厂粉尘、噪音、油漆废气等职业健康危害因素全面纳入实时监控。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被推荐为 2017 年国家级尘毒治理示范企业。

2、优化薪酬结构，注重员工职业发展



本年度，公司继续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完成集团及本级岗位等级、薪酬福利体系的调整，组织推动各子公司岗位等级体系、薪酬福利体系的完善，并协助集成建筑、上海美建、精工国际等事业部各体系的完善工作，实现高绩效潜力员工一年两次调薪的机会以及双通道的职业发展。

本年度，公司继续深化完善任职资格标准建设工作，完成了集团和集团本级 23 岗位序列任职资格的制定和下发工作。完成了工业建筑板块设计技术类任职资格标准的下发工作。组织开展集团各条线（除营销）岗位的任职资格职称的评审工作，集团层面统一组织三级及以上参评人员 167 人。对全集团的人才能力结构进行了系统的盘点，并为今后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指明了方向。

在员工培训方面，围绕领导力人才培养项目，开展了翔鹰班、金鹰班、雏鹰班、金牛班、雄狮班培训，有效选拔和培养了一批有潜力的后备干部。并结合各岗位任职资格标准，开展各岗位培训课程体系规划及课程体系的梳理，推进条线各岗位目标课程开发。

3、开展丰富多彩的员工活动

本年度，公司通过开展多彩多样的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了工人的凝聚力。如开展了“第三届精工好声音”，“2017 年七夕主题联谊活动”，精工运动会等活动。为重燃创业激情，实现董事长提出的“精工梦”和“二次创业”，公司党委组织员工到公司注册地六安开展“行走精工路，踏寻红土地”活动。

三、客户篇

公司践行“精于技术，工于品质”的产品理念，以卓越的质量、先进的技术、合适的成本、合理的工期为客户打造精品工程。精品工程不仅为客户带来直观的效益，同时也为公司高端品牌的树立奠定了基础，实现了客户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共赢。

一）高品质工程打造精工品牌

2017 年，公司承接了多项国内外精品工程，如在国外，公司承接了新西兰第一高楼——海景 1 号项目、2020 年世界杯体育场——卡塔尔体育场馆等，在国内，公司承接了广西最高级别艺术表演中心——南宁文化艺术中心、曲羌塘高原第一核心触媒和城市新名片——那曲地区藏北高原生态商业长廊、郑州市中央商务区三大标志性建筑之一的亚洲领先的现代化智能展馆、净展示面积全球第二，



国内第一的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等项目。

报告期，由公司打造的精品工程、样板工程、平安工程、廉洁工程的北京新机场航站楼顺利封顶；沙特胡富夫市费瑟尔国王大学国家研究中心顺利完成吊装，获业主高度赞许；阿尔及利亚巴哈吉体育场顺利卸载，被总包授予“安全管理优秀团队”称号；越南河内首都国际机场项目被总包授予优质工程和安全文明施工奖励证书。

报告期，公司共获得国家及各省、市奖项 30 余项。其中 “鲁班奖” 4 项，“詹天佑奖”1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3 项，“中国钢结构金奖”11 项，在同行中继续保持领先。

二）持续加强科技创新，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报告期，公司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共取得省级科技成果 10 项,其中有 7 项被鉴定为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申请受理发明专利 93 项，授权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71 项，获得国家级和省级 QC 成果共计 15 项。公司参与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三项并获得项目专项资金拨款，获评省级工法三项。

在工业建筑领域，创新预冲孔螺栓连接新技术，解决了直立缝屋面系统安装精度难以控制的难点，实现了高精度模数化设计，精细化制造和装配式安装，克服了长期困扰工业建筑金属屋面漏水的难解之题，工工业建筑的 JG-3605 屋面系统产品通过并获得了美国 FM 认证机构的抗风揭试验 105 等级，相当于使用该产品的建筑屋面可抵御 15 级超强台风；集成建筑领域，绿筑 PSC 集成建筑体系成功发布并应用，2 项子成果通过了浙江省省级科技成果鉴定。

四、社会篇

一）以创新引导行业发展

国家政策持续加码装配式建筑发展，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再次重申“推动建造方式创新，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和钢结构建筑。力争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 30%”。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了《“十三五”装配式建筑行动方案》、《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管理办法》、《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阶段性工作目标，落实重点任务，强化保障措施，突出抓规划、抓标准、抓产业、抓队伍，促进装配式建筑全面发展。



随着相关政策的密集发布，社会环保意识的日益增强，以及劳动力成本的逐渐攀升，推动装配式建筑快速发展的氛围已经形成，装配式建筑成为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报告期，公司积极投身于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的洪流。在技术方面，公司自主研发并推出了绿筑 PSC 集成建筑体系，并在第十六届中国国际住宅产业暨建筑工业化产品与设备博览会上成功首发，该体系兼顾了钢结构和混凝土两种结构材料的优点，形成独特的全结构体系，其“全系统、全集成、全装配”的技术特点，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绿筑 PSC 集成建筑体系还通过信息化管理平台“之云-ZCloud”的研发与应用，实现了产业技术和信息化管理双驱动，公司 2017 年获评“2017 年度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企业”，是浙江省唯一上榜的第一批上云标杆钢结构企业，同时“BIM 平台”和“BIM 技术咨询服务”也已成功签署外部技术服务合同，实现商业化“零的突破”。在市场运用方面，公司凭借绿筑 PSC 集成建筑体系顺利承接绍兴市政府配套住宅、温州肯恩大学学生公寓、萧山机场公寓楼等项目，并实现技术加盟业务首单。

公司于 2016 年荣获住建部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称号，并于 2017 年成功获评“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公司参与编制的国家标准《装配式钢结构建筑技术标准》正式发布，参与编制行业标准 4 项、国标图集 1 项、省级地方标准 2 项，参与省地方标准立项 2 项，绿筑 GBS 公寓体系承建的浙江绿筑集成公寓楼入选部级示范工程。

二）回报社会，和谐发展

在企业发展的同时，不忘回馈社会，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在慈善事业的道路上，公司已经辛勤耕耘了很多年——2002 年起，精工钢构携手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款 915.8 万元，援建 12 所希望小学，培训希望小学教师 120 余名；2012 年精工钢构向绍兴市慈善总会捐资 2 亿元冠名基金；2012 年，公司成立精工人爱心基金，拨付专款六年时间救助职工近 500 人次；2013 年起，精工控股集团启动“点亮生命”癌症救助计划，设立 270 万专项救助金；2016 年 6 月精工钢构集团联合区慈善总会启动“为了明天——关爱儿童之家”实体慈善项目，惠及留守儿童 2956 人。2018 年初，公司出资 200 万与区慈善总会共建“精



工钢构爱心慈善基金”，关爱区内居民、企业职工，因病致贫、突发困难、子女就学等困难对象。另外，公司与浙江大学、浙江理工大学等高校助学基金出资逾百万元，助力寒门学子圆梦。

另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公司与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椿树镇胡郢村结成脱贫攻坚帮扶对子，通过捐建光伏电站、捐款捐物等方式帮助解决脱贫问题。

三）就业及纳税贡献

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每年都向社会积极的提供就业岗位，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创造条件。目前已为社会创造了 5733 个工作岗位。

在为股东、员工及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为公司及下属各级子公司、孙公司所在地的经济建设作贡献。2017 全年，公司合计纳税 2.03 亿元，创造的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0.61 元。

五、总结

2017 年，公司在股东、员工和客户权益，以及行业、社会公益等各方面做了诸多努力，切实地承担了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18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既定的战略目标，在开展业务经营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公司治理，强化与各利益相关方的交流，并继续支持社会公益，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以“成就事业、成就你我”为使命，愿忠诚奉献，不辱使命，成就股东、员工和客户等各方的事业，实现各利益相关方的共赢。